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 2022-017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